



后浪出版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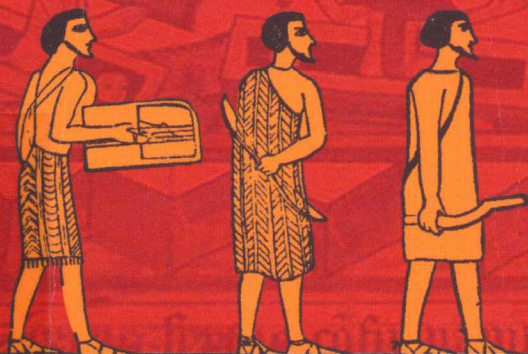
Michael Stanford

A Companion to the Study of History



历史研究导论

(英) 迈克尔·斯坦福 著 刘世安 译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后浪出版公司

大学堂038

主编：李峰

副主编：张跃明 郭力 执行主编：吴兴元



Michael Stanford
A Companion to the Study of History

历史研究导论

(英) 迈克尔·斯坦福 著 刘世安 译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北京·广州·上海·西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历史研究导论 / (英)斯坦福著;刘世安译. —北京:世界图书出版公司北京公司,2011. 11

书名原文:A Companion to the Study of History

ISBN 978-7-5100-4047-4

I. ①历… II. ①斯… ②刘… III. ①史学—研究方法 IV. ①K06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216452号

Michael Stanford

A Companion to the Study of History

ISBN:0-631-18159-8

Copyright © 2009 by John Wiley & Sons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Authorised translation from the English language edition published by Blackwell Publishing Limited. Responsibility for the accuracy of the translation rests solely with Beijing World Publishing Corporation and is not the responsibility of Blackwell Publishing Limited. No part of this book may be reproduced in any form without the written permission of the original copyright holder, Blackwell Publishing Limited.

本书中文译稿简体版权由台湾城邦文化事业股份有限公司(麦田出版事业部)授权,限在中国大陆地区出版发行。

北京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 01-2009-3572

历史研究导论

著者:(英)迈克尔·斯坦福	译者:刘世安	丛书名:大学堂	筹划出版:银杏树下
出版统筹:吴兴元	责任编辑:张鹏	营销推广:ONEBOOK	装帧制造:墨白空间

出版:世界图书出版公司北京公司

出版人:张跃明

发行:世界图书出版公司北京公司(北京朝内大街137号 邮编100010)

销售:各地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北京市大兴长子营镇李家务村委会南200米 邮编102615)

(如存在文字不清、漏印、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联系电话:010-80261198)

开本:787×1092毫米 1/16

印张:18.5 插页4

字数:403千

版次:2012年9月第1版

印次:2012年9月第1次印刷

读者服务:reader@hinabook.com 139-1140-1220

投稿服务:onebook@hinabook.com 133-6631-2326

购书服务:buy@hinabook.com 133-6657-3072

网上订购:www.hinabook.com (后浪官网)

ISBN 978-7-5100-4047-4 / C · 187

定价:46.00元

后浪出版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常年法律顾问: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周天晖 copyright@hinabook.com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谨以本书献给众孙儿

Anna, Laura, Michael, Alexandre,
Eleanor, Emma, Christopher,
Dominic, Victoria, Maria-Lluïsa and William

附上挚爱

译 序

译者在网络书店史学类见到此书,颇感好奇,细观其目录,知本书乃通论历史知识之作,坊间类此书籍不知几许,然自其出版以来,短短五年,竟然印刷五次,不免引起兴趣,购来一读,阅后即深觉此书对于初入历史学门之学子,亦或喜好读史之人,均有大益,遂于去年六月主动向麦田雨航兄推荐,当时推荐二书,一是本书,一是波兰历史学家埃娃·多曼斯卡(Ewa Domańska)所编之访谈录(*Encounters: Philosophy of History after Postmodernism*)。雨航兄仅取得本书翻译权,并将它交付笔者,近一年之辛劳,本书中文版终将问世,对于雨航兄默默为史学新知承担推手工作,真是不知如何言谢。

笔者初入淡江历史学系时,当时系主任周培智老师坚持,举凡世界史或世界国别史,必由外籍教师以英语授课,教材亦采用英文本,阅读英文作品,成为笔者初入大学时最感苦恼的差事,幸好有郭德士(John E. Geddes)师由浅入深悉心教导,经过郭老师课堂三年训练,始能不视读英文历史著作作为畏途。如今周老师仙逝多年,郭老师亦已退休,然而感激之情仍然铭之于心,学生不才,未能于历史方面有所专著,仅以译文作为怀念恩师的献礼。

笔者乐于从事历史与思想方面的翻译工作,并非鼓励学子弃外文原著,专门阅读译文。而是期望借译文迅速吸收若干西方知识后,可利用更多时间,直接阅读更多的外文作品。在C-3PO发明之前,多几种语言能力,仍然十分有利。

学生时代读世界史原著,专有名词与术语,亦多以原文记忆,长此以往,竟成习惯。好处在于阅读坊间译书,纵然各家译名不一,亦能就其译音,而知其所言。可是轮到自己译书之时,难免于译名前后不一,或与学界惯用译名有别,此书译文亦然,为本书校稿人增添许多麻烦。麦田陈毓婷小姐尝细心予译名以校正,特于此致谢。

刘世安

2001年7月

导 读

迈克尔·斯坦福(Michael Stanford)是英国历史学家,早年求学期间,曾获历史与哲学双学位,长期执教于西英格兰大学(University of the West of England),担任该校资深历史讲师多年,直至1983年退休。他退休以来,并未松懈,致力于史学著述,迄今先后出有三本书,《历史知识的本质》(*The Nature of Historical Knowledge*, 1986, Blackwell)、《历史研究导论》(*A Companion to the Study of History*, 1994, Blackwell)、《历史哲学绪论》(*An Introduction to the Philosophy of History*, 1999, Blackwell)。其中导论一书,亦即本书,自出版以来颇受欢迎,又陆续印刷了四次(分别于1995, 1996, 1997, 1999)。

斯氏在本书前更说:“谨以本书献给众孙儿——附上挚爱。”足以显示本书主旨,乃是一退休老教师,将毕生所学及领悟化为著作,以造福后生。而其对象就是大学中有志研习历史的青年学子。

斯氏自称本书当置于史学书目之下,并以常见语词说明史学的意义与范畴。他认为史学就是历史著述之学,并细分为三方面,一是描绘性的(descriptive),讨论历史学家标准方法与标准程序,简单地讲就是单纯的史学方法学;二是历史性的(historical),属于史学史范畴;三是分析性或批判性(analytical or critical)史学,讨论撰史时衍生之哲学问题或观念问题,也就是分析性或批判性历史哲学,本书正属此方面之著述。

分析性或批判性历史哲学不同于传统思辨性(speculative)历史哲学。后者多为讨论历史本质与目的之作,也是注重本体论与目的论方面的探索。至于前者,乃是将历史视为一种知识,就其作为知识之地位,考察其所衍生之哲学问题,主要属于认识论方面之探讨,乃是20世纪以来始渐流行的史学分支。

历史在认识论方面的问题,并非新颖,而是一古老论题,几乎可说自有历史著作之初,有关争论就不曾中断,只是时起时伏。然而自后现代主义意识兴起以来,这方面的争议又成为显学,仅需观察出版状况,即可知情。笔者无意将斯氏定位为现代主义或后现代主义史家,仅借王晴佳、古伟瀛二人合著之《后现代与历史学》(巨流,2000)一书参考阅读书目中一段话,说明本书的性质:“……有一本虽然很了解后现代主义的内容,但却绝口不提后现代主义及其专有名词,只是将其所重视的议题加以分析讨论……”(伊格尔斯[Iggers]访台餐会间,古兄坦认此段评语为古兄所加,古兄之评语极是。)任何思潮皆非争对错、争权力或发言地位之

工具,而应该是人类社会不断自我反省以求更好的利器。斯氏书中,随处可见这样的论调,其用心或许是使读者免于门户之见,直接就事论事。记得后现代一词初流行之际,介绍这一新思潮之书颇多,笔者曾购得一本有关后现代主义文化研究的巨著,但因其中满纸术语,乃使笔者这等初学者无法理解书中深义。因此,更加感觉斯氏著述能予以初学者之助益。

本书另一特色,就是作者经常以提问方式进行,往往在提出一种立论之后,立即加以反问,并且不提出答案,而要读者自行思索。反复深入诘问,是学问进步的重要方法之一。关于这种方式,古人已经行之有素。唯于近几十年来的教育,在此方面给予学生的训练不足。常听说本地学生很少提问题,也曾亲身经历,或许不知如何提问题也是关键之一。读本书,对斯氏反复诘问方式多加留心,相信在思维上必有收获。

不论治史者是否以时代关怀为己任,是否重视历史之用途,世人运用历史经验以寻求对现世的了解和作为行动的依据,乃是不争的事实。即使历史学家闭口不谈历史用途,问题依然存在。斯坦福对历史的用途与误用,有深入浅出的分析,并针对历史教育不足之下,政治人物凭一己私欲,借所谓的历史来蛊惑世人,尤感痛心。说明历史知识之性质与限制,就是上述乱象的解药,而本书内容正符合上述需求。重视历史的用途乃是本书特色之三。

由于本书属介绍性质,故不拟在导读中多做赘述,仅借导读最后部分,为译文稍做说明。

初读本书时对斯坦福将历史分为甲类、乙类,而不直接用历史事件与历史著述或记载,颇感不习惯。等到译书过半,始觉历史(甲)、历史(乙)之分,就本书内容而言,亦颇称合宜,历史(甲)乃是广义的历史事件,历史(乙)乃是广义的历史著述与记载。单以历史事件及历史著述或记载,对理解本书内涵,恐或有所缺失,不如以历史(甲)、历史(乙)的朦胧概念来得适当,故保留斯氏原有历史(甲)、历史(乙)之分。

原书有注释,多是出处或详见某书,故几乎不加译文,仅有数条属阐释性质,始予以翻译,但原文注释依然保留。每章结尾,都有推荐著作,备有作者及出版年代,必须配合原书所附参考书目,方见分晓。

或许有读者有意将译文与原文对照阅读,笔者十分鼓励。倘若因此发现译文疏漏不妥或错误,并予笔者以指正,笔者在此先献上由衷感激。

笔者接受及从事历史教育多年,每每感觉本国学子,思维方法及语言皆训练不足,以笔者而言,译书时常面临的困扰就是找不到合适中文词语以表达原文精义。自国小毕业以来,就属译书时间查中文字典次数最多,每有所得,即窃喜不已,可是往往一读古人作品,发现更好的语汇,早已存在多时,又顿时为之气结,次数不知几许。故深觉欲从事文史乃至文化事业者,在自身语言传统上,训练尤待加强,愿就此与有心者共勉之。

刘世安

2001年7月于台北寓所

导 论

1989年,中欧及东欧诸国纷纷摆脱苏联的桎梏,宣布改建为自由、民主的共和国。西方世界欢腾不已,其中有一位是政治理论家弗朗西斯·福山(Francis Fukuyama),他如同一般典型美国公民一样,认为自由、民主就是进步的终点,因而提出一声名远扬的结论,声称此即“历史的终结(the end of history)”,已无更多变革可以期待。据报道,许多中学生曾殷切追问,历史的终结是否也意味着代数的终结。

这则故事表明了本书将和读者探讨的若干要点,例如历史关心变革,历史进程可视为走向佳境的演进,历史活动多坐落于政治场景之中,历史既关系到往昔,也关系到现时。然而最紧要的,它彰显出“历史”一词的含混性。

在深入探讨之前,我们务必铭记作为事件的历史(history-as-event)与作为记述的历史(history-as-account)之间的重要区别。1989年,东德人民曾有若干行动,包括拆毁柏林墙。这些事迹(deeds)不仅见诸报端、电视,更有政论家如福山等加以讨论。随后,这些事迹必然载入史册。先有行动,继而有图像、口头或书面描述。根据我的叙述,对拆毁围墙一事,读者脑海中便留下了大致清晰的印象,但却不可能详细的了解此事的细节。“历史”一词,既可指世间曾经发生的一连串事件,也可指通过文字或理念将发生的事件进行的基本连贯的记述,二者混淆不清也在所难免。然而二者的区别却非常明显。为了区分,若干学者采用作为事件之历史[history(e),简称历史事件]、作为记述之历史[history(n),简称历史叙述]加以区别,其中(e)代表事件(event),(n)代表叙事(narrative)。其他学者则以甲类历史[history(1),简称历史(甲)]、乙类历史[history(2),简称历史(乙)]为之区分,甲或乙表明其究竟属于一级或次级事实。本书在必要之处采用后一种区分。

吉本(Gibbon)评论说,历史“不过是人类罪行、蠢事与不幸的记录”。与许多人一样,笔者总以为一生过短,不够鉴赏所有历史学家笔下早先存活于世之男男女女。然而传颂先人者又岂止历史学家而已,大诗人华兹华斯(Wordsworth)的名诗《序曲》(*The Prelude*),就是一名青年在1790年7月(巴士底狱失陷一周年)前往法国时的所见:

一人的欢愉就是千万人的欢愉时
他所显现的容颜又是何等的光辉

稍后则

漫步在幽僻乡间
只见仁爱幸福四溢
犹如芳香,犹如春天

后续诗句紧接着描绘当时的宴乐、欢舞。若能亲身前往分享他们的快乐,尤其是分享他们的希望,岂不快哉。

撇去这种特殊场景,在笔者的想象(imagination)中,始终留有17岁时阅读威尔斯(H. G. Wells)的《世界史纲》(*Outline of History*)一书时曾经获得的印象。人在读史时,常有一种倾向,好将恺撒、克伦威尔、林肯视为小说中的英雄、女英雄。但威尔斯塑造的英雄却是“人”,所有叙述完全围绕在这个饶有趣味的角色上。从此以后,笔者心中除了各种专门历史外,总有一部凌驾于其余历史之上的历史,它始自旧石器时代猎人塑造女性小雕像、在洞穴墙壁上涂画野兽,绵延至今日的你我,并且将绵延至你我的儿辈、孙辈……我们既有如此绵长系列的先世,又有如此众多的同辈,还能遥望聪慧、幸福将甚于你我的无数后裔。历史予人以一个大家族的感觉。

上述思想着实鼓舞人心,然而,一个令人震惊的事情随之而来,即我们对整个人类大家族所知何其少。关于它的历史,显然绝大部分不为我们所知。当然,若是即使我们知道得更多,却不太可能很大程度地改变我们的观念,那么所知甚微也就无关紧要了。另一方面,正像某人抛妻弃子使我们视如恶徒,然而日后,我们在对其妻儿认识较多后,或许足以了解他何以如此,也就可能以更宽恕之心看待他。因此,凡是人们相信的历史,都有修正的可能,因为关于历史,我们只能确定一点,即我们所知甚微。

从另一方面来说,人对往昔并无直接认识,所知也就极为有限。凡人们自称的认识,概属间接认识。也就是说,人只能就当时可得直接认识,例如从所谓的证据之中,推理出可信事物。犹如在森林中漫步的孩童,由于不曾听到、也不曾看见,所以无法断定眼前洞穴之中是否有熊。可是却因为发现地面留有大型爪痕一路向洞穴延伸,却不见有离开洞穴而去往他处的爪痕,所以相信洞中有熊。这种推想可能正确,然而我们也能举出若干设想,足以说明孩童的推想有误,比方说熊可能已由洞穴后面出口去往他处,可能爬上山石去往他处,因此不曾留下爪痕,或者这些爪痕根本出于他人的恶作剧。孩童认为洞中有熊,乃是就证据间接推想而得,除非大胆入洞一探究竟,而且还真的撞见熊,否则就无法确知洞中是否有熊。历史与此类似,只是我们永远无法进入这个洞穴。

若如以上所言,为何笔者又撰写本书?笔者用意乃是要显示,若能给予恰当认知,历史对所有人都十分重要。同时,我还要更进一步说明如何方能恰当认知历史。

首先,历史为何重要?因为历史与政治一样,是出自自由社会的自由人士的活动(activity)。正如永恒的警惕是自由的代价,不断留心分歧则是知识的代价。不论历史或科学,人

皆没有理由期盼获得完美知识。即便如此,人仍然能够而且应该为可能获得的最佳知识不懈努力,期望能够不断改进。在封闭社会中,人心已被无知和偏见蒙蔽,政府决策一味压制疑虑和诘问,自由及历史均与绽放无缘。

历史与政治活动一样,不容固定与绝对。在开放社会中,政治由本人治理,历史由本人创造,绝不容许他人越俎代庖。此处我所说的由本人创造的“历史”又是何意?

笔者所说的历史乃是兼具历史(甲)与历史(乙)双重含意的历史。就历史(甲)来说,马克思(K. Marx)有句名言:“人们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但是他们并不是随心所欲的创造历史。”他进一步说明,人虽可以创造历史,但所依循的途径却非出自人心所愿,“而是在直接的、既定的、从过去继承下来的条件下创造”,最后以一句警句收尾:“一切已死的先辈们的传统,像梦魇一样纠缠着活人的头脑。”^①现在已经很明显,不论将往何处前行,人都得由当下启程。但在我们要想有所作为,并考虑如何前行乃是最佳之际,必得斟酌心中所认定的形势。这包括对往昔至今的认识。但认识往昔,绝非意味着任由往昔摆布。其实正好相反,就如普拉姆(J. I. Plumb)在《过去的死亡》(*The Death of the Past*)一书所指出的论断:我们对往昔了解越多,就越能免受它的控制。越是高明的历史学家,马克思所留下的警句就越为失真,“一切已死的先辈们的传统”乃无复“像梦魇一样”压在心头。在这个意义上,通过质疑甚至拒斥由政府、教会或传统强加我们身上的模式及政策,我们能够为自己创造较佳的历史。反之,我们应当认识到,未来的历史完全操控在我们手上。因此,我们自当齐心协力以赴,认识并分担彼此的责任。

此外,历史(乙)含意中的历史又何指?依循何种途径,方能使历史为我所用?

今日,历史研究是一项对真相进行严肃的、必要的、值得尊敬的探求。若与物理或生物研究相比,历史在严谨方面毫不逊色,然而其间毕竟有差异。在自然科学中,很大部分须仰仗数学与经验性观察。权衡相互冲突的判断和所谓的直觉猜测(*inspired guesses*)在其中则仅占一小部分。历史却不然,数学与经验性观察甚少,涉及诠释、影响及意义方面的问题,以及平衡不可计数的可能性,则起着重要作用。因此,历史允许更多的个人判断,允许分歧。在历史中,并无通往全部真相的通道,因此,我们必须时时保持开放心态,承认既有信念容易失误,同时敏于求知,随时准备从不愿看到的事实以及相反的意见之中,认识可能的真相。如果说研究历史有任何有价值的教诲,那就是从问题的各方面进行观察来理解问题的重要性。和科学一样,历史也是通过审慎地、毫无偏见地检验证据,并借证据作出中立的判断来进行理解。

证据向来不完整、不充分,所以历史学家众说纷纭亦不足为怪。历史学家间的分歧,主要并非针对个别证据,而是在于从全部证据导出的结论,如这样的大问题:罗马帝国因何灭亡? 1948至1990年间,美、苏谁是潜在的侵略者,只是因为核威胁才隐而不发? 既

^① Marx(1973b), p. 146.

然专家之间都不能达成一致见解,那么毫不奇怪,非历史学家在重大问题上的分歧更大,特别是涉及宗教、种族和国家等高度情绪性议题的时候。然而,人们普遍对往昔有见解,且此见解影响着他们的政治行动和日常行为。是故,熟知往昔,不仅是权利,也是责任。许多政治见解即是历史判断,而不论其如何粗糙,如何知识不足。就某方面说,每个人都是自身的历史学家,此言果然不虚。^①

笔者曾说,若能予以恰当认知,历史对任何人都很重要。在本书中,我希望展示历史何以重要,以及如何才能恰当认知历史——即呈现“历史”一词的双重含义。

历史编纂学

图书馆员可能将本书置于“历史编纂学(Historiography)”类目之下。历史编纂学就是“历史撰述(the writing of history)”,此处或有必要稍作说明。该词可用来指称历史撰述的三个方面中的任一方面或多个方面:描绘性、历史性及分析性。

描绘性史学(descriptive historiography)认可历史学家通常所作的历史,并就标准方法、标准程序加以描绘。1990年,笔者所著《历史知识的本质》(*The Nature of Historical Knowledge*)一书就属于这一类。相似内容亦在下列各书中占有相当篇幅,例如克拉克(Kitson Clark, 1967)、埃尔顿(Elton, 1967 and 1970)、马威克(Marwick, 1989, chapter 5 and 6)、塞尔敦(Seldon, 1988)、夏弗(Shafer, 1974)、托什(Tosh, 1984)等。若以史学研究概论而言,笔者尤其推荐马威克与托什二人的作品。

历史性史学(historical historiography,以下简称史学史)追究自希罗多德(Herodotus)以来两千五百年间的历史撰述方式。此类通论著作中的佳作如汤普森(Thompson, 1942)、巴恩斯(Barnes, 1962)、富特(Fueter, 1968)等。就像历史本身一样,史学史亦有分类,通常是根据分期、国家或专题而定。每一类别下都有围绕同一主题的许多著述。当然,也有以个别历史学家为题的史学史,例如《布莱克威尔历史学家辞典》(*The Blackwell Dictionary of Historians*, eds. Cannon et al., 1988)、伯克(P. Burke, 1990)、坎农(Cannon, 1980)、卡尔博奈尔(Carbonell, 1976)、费罗(Ferro, 1984)、海厄姆(Higham, 1963)、霍夫斯塔德(Hofstadter, 1968)、伊格尔斯(Iggers, 1983)、伊格尔斯与帕克(Iggers and Parker, 1980)、凯伊(Kaye, 1984)、诺维克(Novick, 1988)、帕克(Parker, 1990)、佩罗(Perrot, 1992)、斯托亚恩维齐(Stoianovich, 1976)等。在此特别推荐凯利(Kelley, 1991)的历代史学家观点汇编。它不但列举了回答卡尔(E. H. Carr)脍炙人口的命题《历史是什么?》的各种相异的答案,而且显示了,现代批判性史学中的众多议题古已有之。

分析性或批判性史学(analytical or critical historiography)则研究撰史时产生的观念问题及哲学问题。实际上,它与分析历史哲学或批判历史哲学相重叠。二者差别或许只

^① See Stanford (1990), pp. 146 - 148, 157 - 171.

在于前者从历史学家方向前进,后者则依循哲学家方向出发。本书属分析史学,拥有相同性质的著述还有柯林伍德(Collingwood,1961)、卡尔(E. H. Carr,1964)、巴特菲尔德(Butterfield,1960)、韦纳(Veyne,1984)。而较偏向哲学方向的则有柯林伍德(Collingwood,1961,柯林伍德是史学家也是哲学家)、阿特金森(Atkinson,1978)、怀特(H. White,1987)、奥拉夫森(Olafson,1979),当然也少不了黑格尔(Hegel,1975 or 1956)。

除了上述三类之外,还可加上史学要略或导读(survey or guide)。这类著述意在表述历史撰述的部分领域或方法。较近的作品有1991年伯克所编(P. Burke,1991),各章中包括妇女史、微观史学(microhistory)、口述史、阅读史、影像史、身体史(history of the body)等。同类作品还包括芬伯格(Finberg,1965)、达尔泽尔(Dalzell,1976)、吉尔伯特与格劳巴德(Gilbert and Graubard,1972)、拉布与洛特伯格(Rabb and Rotberg,1982)等。此类作品当然重要而实用,只是辑取的内容远少于省略的部分。自“二战”以来,可供历史学家选取的主题大为增加,几乎无穷无尽。部分原因显然出于年鉴学派及其“整体史或全球史”观念的影响。^①于是各种人类活动,自天文学、母乳喂养至快艇竞赛、古筝弹奏等,莫不有自己的历史(抑或即将就有)。至于各种人类群体,如难民、修道院长、禅宗佛教徒、犹太复国主义者(Zionist)等,亦复如此。

每当新主题或新界定的族群引起人们的注意,必将有人为之撰史。这些主题乍看可能怪诞、难以界定,但只要这些史著符合严肃的历史学术规范,就没有理由说它们不可有历史。确实,有足够理由说它们应该有历史。尽管传统形式的历史撰述者不屑一顾,尽管拓荒者在过度热情之下可能会过分夸大所属意的主题的重要性,仍然应当严肃看待这些主题。因为人类生活并非发生在历史学家划定的独立的区域内:人口统计的实际情况将影响到政治史,宗教信仰可影响到经济史,地理有可能是军事胜负的关键。年鉴学派筹划的全球史,并非只着眼于无数个别历史的搜集;相反,它诉诸对经济与社会结构的认识,并期盼能将一切历史现象纳入该结构之中。^②他们的特定方案或许难以实现,然而他们的观念,即原则上每一类历史均可与其他任一类历史相整合,则正确无误。不仅新的历史事实,而且新的历史洞见或认知,都能够而且应该改写既有历史。故每一世代均重写历史,其原因在此。

截至目前,笔者所说的似乎只有历史编纂学上的创新才构成新的研究主题,其实不然,只需略作浏览上述伯克一书(P. Burke,1991)的章节便知,至少有两章(口述史、影像史)关涉所运用的证据类型。^③这二者并非历史领域的分支,而是不同的方法路径,与传统历史学家惯用的材料——史料文献大不相同。同样的,历史学家可用的方法几乎也是

① See Stoianovich(1976), especially ch. 4.

② See Stoianovich(1976) and Braudel(1975;1980;1981-4).

③ For oral history see below, ch. 6, pp. 143-145.

无限的。电脑已经广泛应用,至少已有一份颇具内涵的期刊——《历史与电脑》(*History and Computing*^①)。历史学家可用的辅助方法极多,如印章学(sigillography)、纹章学(heraldry)、地方志(chorography)、外交学(diplomatic)、古文字学(palaeography)、钱币学(numismatics)、统计学(statistics)等等,若一一列举,必嫌冗长。若再加上可供历史学家援用的许多社会科学方法,也许清单尚未完稿,就已过时。

创新的第三个领域是历史描述。人们习惯于设想,往昔主要是通过史书得以展示,然而这一点已经越来越不正确。传统上,历史的展示(或展现)亦可借由绘画、铭刻、雕像、戏剧、庆典、仪式等。如今,又可加上电影、广告、电视、新闻摄影,以及将历史遗址或建筑商业化,然后展示于公众(通常是无知者),称之为遗迹历史(heritage history)。直到最近(1993年),伦敦塔(Tower of London)及其卫兵、断头台始不复为英国最吸引观光客的景点。由此产生了历史的真相、历史学家的正直、历史的认知等恼人问题。^②每一种情况都得就其本身做判决。希望阅毕本书之后,读者再次面对遗迹历史以及所有这些创新时,纵然不能有所定论,至少能更明了其中的疑点和可信之处。

性别与历史

此外,另有一点,也是史学创新中最有意义的一点,需略加说明。它就是上个世纪最后三十年兴起的对女性的角色与认知的变化。此创新比上述创新影响更大,理由有以下几个。第一个理由是它考查的对象实为人类中的多数而非少数。再者,不断有更多技艺娴熟的专业女性(这项研究的主要对象)加入。的确,在妇女史出现之前很久,已有不少女性历史学家在专业上展示了相当成就。第三个理由则是这项研究在历史编纂学的许多层次,如历史事件、史料来源、历史证据、历史诠释、意识形态立场、历史呈现(包括书面、口述及影像形式),以及民意回应——大致相当于我们所界定的历史性(historicity)等——引发了许多饶有意味的问题。^③然而这个创新或许有一个缺陷。因为,它与时下争议的现今世界男、女两性功能及相互关系的认识转变相关,这固然引起世人投注很多时间、精力研读或撰写妇女史及(由前者发展而来的)两性关系史,却仍然难免落入现世中心论历史(present-centred history)的窠臼。有许多历史学家坚信,应当只为往昔自身的原因研究往昔,并以为对现世利益的关注将不可避免的扭曲往昔。

据笔者所知,鼓吹相反见解的人士首推法国杰出历史学家米歇尔·佩罗(Michelle Perrot),她曾说:“我们的目标并非是创造一个称为妇女史的新领域……毋宁是透过两性关系为中心的议题,以转移历史的注意方向,此即妇女史不可豁免的代价。”对该主题的介

①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9 - .

② For more on this, see ch. 3, pp. 44 - 52. See also K. Walsh (1992).

③ For historicity see below, chapter 3, pp. 41 - 42. For the importance of their own history to women, see below, chapter 6, p. 145.

绍,亦无人能超越佩罗本人所著《撰写妇女史》(*Writing Women's History*)^①。

笔者期望借由本书将历史研究的基本论题阐释明白。笔者确信,一旦读完本书,聪明学生必能就问题的两个方面的争论中,获得个人心得。历史促成进步,并非是通过一种流行思潮取代另一种思潮,而是通过逐步扩大和加深我们对人类境况的认识促成的。

本书使用

为求参阅便利,书中各章乃采相同格式。各章又均可自成体系,并无一定阅读顺序。然而各章之间仍有逻辑顺序,故亦可认为本书有可自首章顺次阅读至末章的整体结构。

历史文献中有许多经常运用却无适当定义的重要术语。的确,不少作者在同一术语运用上,经常有微妙差异,然而却不曾向可能感到困惑的读者预先警示。鉴于此,大凡这类术语,如证据(evidence)、事实(fact)、事件(event)、原因(cause)等等,笔者皆予以定义,并期望在本书中一以贯之,尽量与公认用法相符。

与其他作者一样,笔者也因人身代词困惑不已,例如学生、历史学家等词,到底该赋予何种性别?以“他或她(he or she, s/he)”来表示,抑或以“他们(将 they 置于一单数名词之后)”来表示,还是在书中不胜其烦附上说明此处的“他”是代表“他或她”?几番考量之后,笔者仍然排斥上述设计,历史学家显然有时为男性,有时为女性,笔者使用“他”抑或“她”时,并无性别区分含意。期望不致有人会计较书中用词,笔者实无偏好。无论笔者如何做,势必冒犯一些人,故在此处先行致歉,请求宽恕。

最后提一个请求:若你阅读时感到厌烦,请暂时略过,但是不要放弃。

^① See Perrot(1992), p. 8. See also Perrot and Duby(1990,1992). The subject is pursued in the journal, *Gender and History*.

目 录

译 序	1
导 读	2
导 论	4

第1章 作为统一体的历史	1
--------------------	---

1.1 经验——历史关怀	4
--------------------	---

共同经验	4
社群与想象	4
历史是可能的吗?	5
我们如何面对历史?	6
我们如何解说历史?	6

1.2 时间与变迁——历史精髓	7
-----------------------	---

恐惧变迁	7
编年与承续	8
历史的韵律	8

1.3 累积——历史总和	9
--------------------	---

历史记载有累积性吗?	9
历史事件可否累积?	9

1.4 历程——历史进程	10
--------------------	----

什么样的历程?	10
成 长	11
进 步	11

结 语 12
延伸阅读 13

第2章 作为行动的历史 15

2.1 行动的分析 17

 如现在之往昔 17

 行动与行为 18

 行动的分析 19

 往昔的影响:亦即历史(甲) 19

 往昔的认知:亦即历史(乙) 20

2.2 行动的背景与结果 21

 三种背景 21

 背景:意义 22

 背景:意义的轴线 23

 背景:不同意义 23

 结果:失败 23

 避免失败:物质方面 24

 避免失败:人 24

 文化背景 24

 心 态 25

 后果的解说 26

 两种回答方法 27

 墨菲定律 27

 我们了解历史吗? 27

2.3 历史的运用与滥用 28

 你我有何用? 28

 历史学家的用途何在? 28

 历史对行动的作用:(a)目的 28

 以保存往昔为目的 29

 目的是重现往昔 29

 有所行动时历史的功用:(b)评估 29

 历史对行动的作用:(c)手段 30

 历史对行动的作用:(d)驱策 31

作为鼓舞的典范	31
为尊者讳,可行吗?	32
分析滥用	33
我们是不是拥有太多的历史?	33
忘怀既往是否更好?	33
理论的专横	34
政治的专横	35
偏见危机	36
劣 史	37
结 语	37
延伸阅读	38
第3章 作为观念的历史	39
3.1 个人对历史的态度	41
历史感	41
个人对历史的态度	42
依三种方式寻求历史	43
延续感	43
3.2 公众对历史的态度	44
诚挚的方式	44
社群的历史感	45
邪恶的操纵	46
为世变过程编纂情节	46
找寻替代品	46
自历史中学习?	47
历史不应成为某种号召的工具	48
教育与历史	48
孩子该知道些什么?	49
历史无定律	50
历史具有理性吗?	51
我们所寻获的是否就是我们所置入的?	52
3.3 历史与社会科学	52
历史与社会学	52